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6 年公司与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新能源”）、景德镇合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金属”）、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投资”）相关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或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关联人，下同）将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与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本次预计该类关联交易发生总额为人民币 850.00 万元，2025 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 204.49 万元；预计公司 2026 年与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新能源”）、景德镇投资相关关联人将发生采购商品、购买服务与劳务、经营租赁（租入）等日常关联交易，本次预计该类关联交易发生总额为人民币 1,933.52 万元，2025 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 519.96 万元。

正业新能源、合盛金属系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投资”）所控制企业；景德镇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合盛投资的控股股东，国信新能源系景德镇投资的控股股东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控集团”）所控制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正业新能源、合盛金属、国信新能源、景德镇投资是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余笑兵先生、涂宗德先生、方志华先生、顾智成先生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重新审议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决策程序生效之日止。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 上年发生金额（经审计） |
|--------|---|------------------|----------|---------------|------------------|---------------|
| 向关联人销售 | 苏州宏瑞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穿透后交易对手方为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自动压框机、自动贴标机等设备 | 市场定价 | 181.12 | 0.00 | 0.00 |
| | 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供电 | 市场定价 | 269.62 | 7.71 | 0.00 |
| | 景德镇合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 供电 | 市场定价 | 135.00 | 19.54 | 134.81 |
| | 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关联人 |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与劳务 | 市场定价 | 264.26 | 9.54 | 69.68 |
| | 向关联人销售合计 | | | 850.00 | 36.79 | 204.49 |
| 向关联人采购 |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 屋顶光伏建设工程服务 | 市场定价 | 1,206.19 | 496.67 | 432.38 |
| | | 屋顶光伏建设配套逆变器物资及设备 | 市场定价 | 111.16 | 0.00 | 32.18 |
| | 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关联人 | 光伏组件 | 市场定价 | 516.17 | 160.97 | 0.00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 上年发生金额 (经审计) |
|--------|----------|-------------------|----------|----------|----------------------|-----------------|
| | | 采购商品、购买服务与劳务、场所租赁 | 市场定价 | 100.00 | 17.87 | 55.40 |
| | 向关联人采购合计 | | | 1,933.52 | 675.51 | 519.96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合同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销售 | 景德镇市景翔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 售电 | 23.39 | 23.39 | 9,170.00 | 5.72% | /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5年4月25日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22) |
| | 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售电 | 9.09 | 9.09 | | 2.22% | / | |
| |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售电 | 8.25 | 8.25 | | 2.02% | / | |
| | 景德镇合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 售电 | 134.81 | 134.81 | | 32.96% | / | |
| | 江西跃华药业有限公司 | 材料销售 | 2.46 | 2.46 | | 0.01% | / | |
| | 景德镇正业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 人力资源服务费 | 26.50 | 26.50 | | 2.63% | / | |
| | 江西合盛安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 江西基地生产设备采购项目 | 0.00 | 4080.00 | | 0.00% | / | |
| |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建设分公司(穿透后交易对手方为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热气管道输送智能化 | 0.00 | 130.00 | | 0.00% | / |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合同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向关联人销售合计 | | 204.49 | 4414.49 | 9,170.00 | / | 97.77% | |
| 向关联人采购 |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 屋顶光伏建设工程服务 | 432.38 | 777.08 | 3,516.60 | 83.73% | / | |
| | | 屋顶光伏配套物资及设备 | 32.18 | 32.18 | | 6.01% | / | |
| | 江西科瑞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穿透后交易对手方为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商品采购 | 0.50 | 0.50 | | 0.10% | / | |
| | 景德镇官方陶瓷旗舰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消耗品 | 10.69 | 10.69 | | 0.04% | / | |
| | 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含租金、物业费、水费、电费) | 0.47 | 0.47 | | 0.09% | / | |
| |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含租金、物业费、水费、电费) | 12.52 | 19.90 | | 2.42% | / | |
| | | 服务费 | 3.84 | 3.84 | | 0.03% | / | |
| | 景德镇合盛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含租金、物业费、水费、电费) | 4.44 | 4.62 | | 0.86% | / | |
| | 景德镇黑猫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服务费 | 0.08 | 0.08 | | 0.0004% | / | |
| | 景德镇盛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餐饮住宿 | 0.27 | 0.27 | | 0.001% | / | |
| | 景德镇盛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景德镇分公司 | 餐饮住宿 | 0.99 | 0.99 | | 0.21% | / | |
| | 景德镇市国信瓷立方陶瓷有限公司 | 商品采购 | 18.35 | 18.35 | | 0.08% | / |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合同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景德镇市景翔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含租金、物业费、水费、电费） | 2.13 | 4.64 | | 0.41% | / | |
| | 景德镇正业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含租金、物业费、水费、电费） | 1.12 | 1.12 | | 0.22% | / | |
| | 向关联人采购合计 | | 519.96 | 874.73 | 3,516.60 | / | 85.21%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p>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p> <p>①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子公司销售计划和进度未达预期。（主要有公司原控股子公司苏州正业玖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与江西合盛安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 4,080.00 万元销售合同，当年度公司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披义务，该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需完成项目所列功能建设和实施服务，原计划于 2025 年度实施完毕，公司重新将其纳入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范围，2025 年度该项目未实施完毕，无法计入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p> <p>②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子公司景德镇光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关联人采购的计划和进度未达预期，导致关联采购交易金额偏差较大。</p> <p>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偏差，系受市场行情及客观事实影响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p> | |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p>独立董事认为：</p> <p>公司在进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测算。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且部分业务实际发生进度未达预期。差异系受市场行情及客观事实影响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p>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环保路以西、工业四路以南（凤凰大道与龙腾路交叉口正西方向）

法定代表人：涂宗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软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100 | 51% |
| 2 | 昕橙（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500 | 25% |
| 3 | 昊丰（泰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200 | 12% |
| 4 | 青岛勤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0 | 12% |

2、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正业新能源总资产 75,976.59 万元，净资产-10,229.87 万元；2025 年 1-12 月正业新能源营业收入 42,764.89 万元，净利润-7,907.2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介绍：正业新能源系公司控股股东合盛投资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正业新能源为公司关联人。

4、履约能力分析

正业新能源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目前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与正业新能源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二) 景德镇合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景德镇合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远航路以北，科技大道以东（景德镇高新区电镀集控中心内）

法定代表人：汪虹

注册资本：4,8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物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压

延加工，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800 | 100% |

2、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盛金属总资产 41,225.8 万元，净资产 13,807.58 万元；2025 年 1-12 月合盛金属营业收入 721.14 万元，净利润 83.2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介绍：合盛金属系公司控股股东合盛投资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合盛金属为公司关联人。

4、履约能力分析

合盛金属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目前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与景德镇投资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三）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景德镇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昌江大道 666 号景德镇市发展中心 19 号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江方凯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 | 100% |

2、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景德镇投资总资产 10,162,112 万元，净资产 3,059,466 万元；2025 年 1-12 月景德镇投资营业收入 1,872,475 万元，净利润 1,25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介绍：景德镇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合盛投资之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景德镇投资为公司关联人。

4、履约能力分析

景德镇投资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目前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与景德镇投资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四）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合盛光电产业投资公司 4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雷强华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科技中介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特种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标准化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热力生产和供应，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货物进出口，环保咨询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50 | 70% |
| 2 |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 | 450 | 30% |

| | | | |
|--|-----|--|--|
| | 任公司 | | |
|--|-----|--|--|

2、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信新能源总资产 25,018.73 万元，净资产 11,103.84 万元；2025 年 1-12 月国信新能源营业收入 4,391.36 万元，净利润 634.03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3、关联关系介绍：国信新能源大股东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控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国信新能源系国控集团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国信新能源为公司关联人。

4、履约能力分析

国信新能源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目前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其它同类客户同等对待，依照市场公允的价格确定，并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保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必要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同时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进行了沟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围绕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实际需求开展，交易定价秉持公平公正、公允合理原则，严格比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我们认真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了解并确认相关事实，我们认为公司在进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测算。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且部分业务实际发生进度未达预期。差异系受市场行情及客观事实影响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